

铜陵学院院长办公室文件

院办〔2024〕8号

关于印发《铜陵学院微专业人才培养 方案指导性意见》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各部门:

《铜陵学院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性意见》业经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铜陵学院院长办公室

2024年1月31日

铜陵学院办公室

2024年1月31日印发

铜陵学院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性意见

微专业培养方案制订坚持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学生为本，坚持“宽口径、厚基础、强应用、个性化”的人才培养原则，探索建立弹性、灵活、具有更多选择机制的学分制人才培养模式，主动适应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需求，实现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考察安徽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围绕安徽“三地一区”建设和“十四五”重点产业布局，紧密对接安徽省十大新兴产业和产业链升级需求，大力发展十大新兴产业相关微专业。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科教融汇，坚持面向市场、促进就业，坚持以学生为中心，结合社会需求和学校实际，在全面推进“新工科+新商科+新文科”与理科融合发展改革的总体思想指导下，将人格养成、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相融合，为学生提供更高质量的专业教育和个性化发展空间，深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培养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具备相应的专业素养和专业能力的应用型、复合型人才。

二、基本原则

（一）强化交叉融合

基于培养应用复合型人才目标，建设和优化与创新思维、创新方法和应用能力培养相关的实践课程体系，将专业教育与创新教育融合。课程设置符合“四新”发展新要求及学科专业交叉融合趋势，课程内容体现跨学科特点。每个经济管理类微专业要选择3-5门课程，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对其内容

进行重塑，实现数智化改造升级。符合科学性、先进性和教育教学的规律，着重培养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能力。

（二）加强多方共建合作机制

微专业原则上由学院牵头，联合行业企业合作申报，鼓励联合行业协会共同制定微专业培养方案，共同建设课程，共同评价课程，共同颁布证书；鼓励与企业合作开发基于真实项目的课程，建立真实项目案例库；鼓励跨单位、跨学院、跨学科、跨专业组建教学团队。

（三）注重学生实践能力发展

根据微专业培养目标和要求，以学生为本，促进全面发展，为学生提供多样化的培养路径，倡导学生自主学习，促进学生实践素质提升。强化合作育人机制，加强同行业、企业的合作，利用企业实际应用场景的优势，通过对企业真实项目的延伸和提升，实现学生真题真做，强化实践教学深度，提升学生实践能力，实现协同育人。

（四）坚持产出导向

遵循 OBE 教育理念，明确专业培养目标，确立合理的微专业办学定位，细化结业要求，确定课程体系设置，根据不同课程教学内容、知识和能力要求，确定课程教学方法，建立评价和持续改进机制。

三、编制框架

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包括以下内容：专业简介、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设置、学分要求、结业方式、教学计划。

微专业总学分控制在 15 学分左右（建议 12-18 学分），每门课程 2-4 学分，最小学分单位为 1 学分，原则上理论课时和实践课时各占 50%。所有课程按每学分 16 学时。所有课程均应设置

考核环节，不同考核形式都应符合学校统一要求。微专业课程由学院组织考核，鼓励根据课程特点，进行以能力培养为导向的考试改革。

四、编制注意事项

课程名称应合理、规范，各课程均应规范标注英文名称和课程简介（200 字左右）。课程名称统一在课程名后加“（V）”并严格按《铜陵学院本科专业课程编号说明》进行编号。

本方案从 2024 年 1 月开始实施。